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23321634

聯絡人：王韻晴

電 話：04-37061071

受文者：國立龍潭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1163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116315A00\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辦理之「106年度南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—自造美學與生活實踐」實施計畫1份(如附件)，請各校鼓勵美術教師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及協助課務排代(併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(市)政府轉知主管高級中等學校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日期及時間：106年11月7日（星期二），上午8時50分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國立屏北高中創客教室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月1日止，請逕至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課程代碼：2291160。
- 四、全程參與者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五、如有疑義，請洽美術學科中心黃德潤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2-25019802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四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(美術學科中心)、本署高中職組

電 2017-10-17  
交 11:46:45  
章

#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

裝

訂

線

